

他和他的前女友

文學院學士班二年級 葉儀萱

從父母離異到爸爸再婚之前，爸交往過的對象，就我見過的一共有三個。

那些女人初次見面的招呼都大同小異：「我常常聽妳爸談到妳，說妳很乖。」這句話有兩點讓我極度不適，第一是「常常」，代表他們在確立關係之前的親密與靠近。第二是「妳很乖」，彷彿制約了我對她們的抗拒。面對那些突如其來進入我生命的女人們，我「應該要很乖」，不能像《魔法褌母麥克菲》裡面的小孩一樣，為了阻止父親與奇形怪狀的女人交往，神擋殺神，佛擋殺佛。

高一的校外教學前，我向爸要一條圍巾禦寒，他從衣櫃的底層翻找出幾條，讓我自己選。我選了一條錫灰色底、上面有銀白色塊的圍巾。那條圍巾的質感很好，我用手心手背反覆搓揉，拿到臉上摩挲，觸感柔軟，就像是把臉埋進貓的身體。決定後我拿給他看，說：「我要這個。」他說：「妳真會挑，那條最貴。」當時他已經與繼母結婚，所以使了眼色，用氣音說：「曉曉送的。」

曉曉是我爸繼我媽以後的第一任女友。在爸從中國回台前認識的。她小家碧玉、皮膚白皙、五官清秀、乾乾淨淨，客觀來說其實十分討喜。

曉曉和爸爸差了十五歲，只大我十一歲。第一次聽到這號人物存在時，爸在中國的工作已經告一段落，並且剛離婚不久。某個慵懶假日，爸說：「我介紹一個人給妳認識。」然後曉曉就這樣在螢幕另一頭靦腆出現，像一顆沒有溫度的隕石砸中我腦門。我尷尬地說：「妳好。」曉曉說：「妳好可愛。」然後我跑下樓，回到自己的房間。心裡有幾個背德的念頭，我忍不住猜想母親的離開是否跟曉曉有關，並且，我真心地覺得曉曉很漂亮，她擁有母親失去的天真與活力。想到這裡，我就非常討厭我自己。

說來奇怪，也許是因為我們從未真正見過面，我沒辦法對曉曉投以厭惡。當時她正值花信之年，青春正盛，卻選擇跟我爸在一起，不僅隔著一條台灣海峽，還隔著他與前妻的一對小孩、年邁父母。彼時我無法理解年輕女人到底渴望從我爸身上獲得什麼。坦白說，看我爸因為別的女人逐漸快樂起來叫人毛骨悚然。對曉曉的記憶不多，是因為我刻意躲掉了和她說話的機會，頂多在她與父親視訊時

簡短說「嗨」。她笑起來的樣子，有點客套、有點不知所措，對於我爸這個人之外的事情，她不積極也不執著。她跟我一樣都還只是女孩，跟我一樣什麼也不懂。

他們的分手在我意料之中，我沒有多問原因，據我爸回憶，情場上，他這輩子只吃過兩次鱉，第一次是我媽，第二次就是曉曉。直到認識了我爸其他形形色色的女友，我才發現曉曉跟我媽最為相似，她們的美麗歸因於一樣的氣質，像一朵樸實的白花，開在高高的山頭上，單純、乾淨、不諳世事且任性。

校外教學後，我要把圍巾還給爸，他說乾脆送給我。我猶豫了一下，問他：「你到底有過幾個女朋友？」

他在我房間坐下，反問：「妳對女朋友的定義是什麼？」

我聳肩，於是他在旋轉椅上數起和自己有過關係的女孩子，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……，一雙手的指頭都快被他掰完。那些被他欽點過的、我不知名的女人，不乏出差異鄉的萍水相逢，應酬時的玩樂性質也有，更多是交友軟體排解寂寞。提起那些往事，他的態度坦然豁達。當時我還沒談過戀愛，癡迷愛情喜劇，奉行一輩子只愛一個人的教條，我的世界就此崩塌了一角。

我好後悔問了那個問題，坐在床上縮著身子，把頭埋進膝蓋。他見我萎靡，「喂」了一聲，嘆了一口氣慎重地說：「我知道好男人在想什麼，也知道壞男人在想什麼，妳自己眼睛放亮一點，不要把愛情當成生活的重心。」他是真的不想要我在未來傷得太重，但又不能保證我不會痛。

爸爸是「好男人」或「壞男人」的分野其實很明顯，他不夠愛一個人的時候就是壞男人，愛上一個人的時候就是好男人。在他重新追求母親，卻復合無果之後，他曾說：「我可能再也不會結婚了。」結果幾年後他還是掉進婚姻裡，找一個所謂「對的人」重組家庭。繞了那麼多圈，我驚訝地發現爸對婚姻的信仰仍在，婚戒就是他的項圈，只有妻子會是他的愛人，他只和他愛的人結婚，那時，他會是十足的好男人。

Mila 大概也曾經想和我爸結婚。對她而言，他是她遇過最好的男人，但在我看來，爸給她的感情是有限度的。

她是我爸第一任正式帶回家的女友。肩膀窄小、極瘦、四肢纖細、一把骨頭，長相與八點檔女星夏宇禾有些相似，只有一百五十幾公分高。而爸的身材精壯結實，身高是為人稱羨的一八零，她站在他旁邊，像一尊小巧的芭比娃娃，他的一隻手張開就能包覆住她整張臉。她經常穿著一件黑色蕾絲領口、鮭魚粉色的上衣，酷愛紫色配件和史奴比，舉凡你能所見的生活小物：面紙盒、手機殼、吊飾抱枕……，全和史奴比有關。除此之外，她也上很厚的妝，讓遮瑕蓋住她暗沉的肌膚，畫出細長的深棕色眉毛、睫毛刷得又濃又密。和爸爸交往期間，她經常帶給我一些小小的美妝樣品：面膜、護唇膏、乳液的試用包之類，她因此成為我認識化妝品的啟蒙師之一。

Mila 是爸在公司裡的後輩，在她搬進家裡之前，我曾經提出嚴正抗議。當時我剛要升上國中，所有青春期的不滿都指向雙親離異的變故。每次我爸問「談談好嗎？」，我都會以歇斯底里的眼淚回敬。我一邊哭，爸一邊說：「別哭了，我最愛的還是妳媽。」然後他像安撫一隻打預防針之前的吉娃娃，伸出手，開始數他心目中愛的排序：「你知道我最愛誰嗎？第一名是妳媽媽，再來是妳和哥哥、還有阿公阿嬤，其他人都不會比你們重要。」

所以 Mila 就這樣搬進家裡的三樓，搬進父母曾經一起生活過的房間。牆上的舊婚紗照不知何時被拆下來，化妝桌上多了從未見過的瓶瓶罐罐。Mila 養了一隻叫做 DD 的貓，因為阿公阿嬤堅決反對寵物，她乾脆也在家附近租了一間小套房給 DD。其餘時間，Mila 和我爸一起上下班、一起晚歸、同床共枕，那段時間是爸爸在台灣待最久的日子。

Mila 愛我爸的樣子像是附在鯊魚旁邊的鯽魚，黏著、黏著。她比爸爸小八歲，但身體不好，每個月都會因為經痛痙攣，心臟也有一些問題，爸因此每月陪她回診、到藥局幫她買生理期的止痛藥。那年春節的家族出遊，我們去九份，她也到了。逛老街時，我跟在爸爸旁邊，看見黑糖薑母茶的攤子，便跟爸說：「到冬天我的手都會變冰。」爸於是買了一包黑糖磚，並用他的掌心包住我的手，像是人體暖暖包。忽然，後頸感到一陣冰涼，我不禁縮起肩膀，轉頭，Mila 眯起眼睛笑：「我也是耶！手腳超容易冰冷的！妳看，很冰齁？」我笑笑點頭回應。

某次我們去淡水騎腳踏車，我看中一台雙人協力車，便拉著爸爸和我一起，Mila 自己一個人騎一台。停下來休息的時候，大大的太陽眼鏡擋住她半張臉，沒有表情。幾個月後，我夢見自己狠狠掐住 Mila 的脖子。把這件事情告訴爸，他

說：「哇，妳那麼討厭人家嗎？」

Mila 其實待我跟哥哥都不錯。要對一個國中女孩示好，其實也就只有那幾個選項。我說我喜歡畫畫，她拿了自己的舊繪圖板給我；我的手機壞了，她把自己的備用機遞到我面前。過去 Mila 曾在咖啡廳打工，假日偶爾會帶我一起做簡易甜點。她很常做一種鹹派，具體的名字我不記得了，但那是她唯一留下的食譜，極其容易。把一塊酥皮對切，放進小熱狗捲起、表皮抹上蛋液，拿小刀劃出兩個切口再拿去烤箱烤。那是 Mila 的招牌菜，每次點心上桌，她都會驕傲地說：「多吃一點！這在外面要賣一百八。」

照理來講，她確實不壞，我不應該對她有那麼深的敵意或怨懟，但 Mila 總是在爸面前笑得更開、眼睛眨巴著看他。他們交往了大概兩年，之後 Mila 搬走，爸則辭掉了電子業的職務，提起麵杓，在南崁選好新店面，重操阿公阿嬤的牛肉麵事業。創業初期人手不足，Mila 跟著把工作辭了，就這樣在店裡無薪工作，任勞任怨，他們當時已經分手好一陣子。

彼時我以課業繁重為由，藉此逃避到店裡洗碗擦桌的工作，少數假日才會跟著去開店，到場，Mila 仍會和我閒話家常。我們之間的相處沒有多大變化，但我仍難以接受爸這種不尋常的感情糾葛，問：「你都跟她分手了，幹嘛還要這樣？」他沒有多隱瞞，說 Mila 精神狀況不穩，現在還不是時候。更後來他們鬧掰，她一哭二鬧三上吊，全家人精神都緊繃。那段時間最無辜的苦主，可能是當時天天在麵店幫忙的哥。爸收店完還要到 Mila 的租屋處陪著她到凌晨，一個個漫漫長夜，哥哥只能埋首手遊在車上等。我們都說 Mila 愛我爸愛到瘋了，對此，哥哥曾經崩潰地回應：「幹要死就讓她去死一死，留 DD 就好了，DD 超可愛的。」

我點點頭，爸則斥責我們的無知和冷血，至始至終他都是一個溫柔的人，所以才脫不了身。

大概又過了一年，牛肉麵店的營運狀況不盡理想，Mila 和店面幾乎同時消失。我想起自己與她最尷尬、但也許是最靠近的一次談話。她帶我去買飲料，店員問：「這是妳女兒嗎？」她說：「是啊！看不出來吧！」對於她的自信和堅定，我不知道我該心懷感激、還是揪著他的衣領質疑：「妳哪來的資格？」那之後我鼓起勇氣問：「妳喜歡我爸爸什麼？」她笑著說：「妳爸很貼心阿，長大以後妳就會知道成熟男人的魅力。」

但成熟的男人終究受不了幼稚的女人。Mila 之後，爸在交友軟體上認識了她一歲的台北女人。我只見過她兩次，卻收過她好多禮物，包含我從來沒穿過的青藍色長版上衣，還有我從來沒用過的膝蓋除皺霜。爸說台北女人跟他很聊得來，而且價值觀與他一致。在爸跟台北女人正式交往前，他說要帶我去「鑑定」，我們一起去木柵搭貓空纜車，過程平淡，還算愉快。事到如今，我已經習慣會見爸身邊更迭的新人。台北女人在百貨公司當專櫃小姐，她的魚尾紋明顯，笑起來的時候像是在唱一段小調，音頻有高有低，露出不太整齊但潔白的門牙，唇色鮮豔。台北女人第一次、也是最後一次來家中，是要幫爸「打掃房間」，她到來的前一天晚上，爸拿一個盒子給我，裡面裝著媽媽沒有帶走的雜物，包含他們結婚當天的錄影帶，一些零星的照片，還有往來的書信情書。他淡淡地說：「交給妳處理了。」於是我把東西放進另一個大箱子，藏進書櫃裡。

隔天，阿嬤說：「台北女人年紀太大了。」台北女人自此沒有來過。

升國三的暑假，爸爸回到企業體系，重新當起上班族，時不時飛往對岸出差，他在那裡遇見繼母。繼母為人直爽不拘小節、世故老練處事圓滑，有一頭俐落的短髮，每個月都會變換光療指甲的圖案。她送給我的見面禮是《太陽的後裔》裡面，宋慧喬穿的小白鞋，我到現在都還會穿。交往初期，繼母曾經在情人節快遞過一盒心型的新鮮玫瑰花給爸，並且因為他隨口一句「長頭髮比較好看」而去接髮。爸爸和她愛得轟轟烈烈、一拍即合，關係火速定下，誰也攔不了。婚後繼母辭掉中國那邊的工作，帶著繼弟飄洋過海，來台生活了兩年多。爸在上班時，她就協助阿嬤打點家裡，一個銀行經理跳進廚房煮飯燒菜。繼母填補了轎車閒置的前座。家裡那塊空了許多年的位置，就像兩幅不同畫面的拼圖，凹與凸的部分卻完美地搭在一塊。回過神來，他們成為老夫老妻，不再過節也不互相送禮。但如果爸喊了嘴饞，就算是已經在被窩酣睡，繼母也會為了他起身，在半夜燙一碗麵。她說：「和你爸在一起，每天都像是情人節。」

《魔法裸母麥克菲》裡面，父親最後還是跟一個善良能幹的女人結婚了，他的孩子握握新母親的手，滿意地接受了這個結果，幸福全劇終。

高二，他們決定一起回到中國就業，每半年回台一次。我想起他們要登記結婚的時候，爸問我：「妳要當我們的證婚人嗎？」我說：「都可以。」但我的名字最後還是沒有在他們的結婚證書上面。爸在中國的時候，我交了第一任男友，交

往期間分分合合 每次與男友吵架，我的腦袋就會自動浮現爸爸掰下手指的樣子，想到他數過的數字、想到他說「其他人都不會比你們重要」。但他與繼母再婚後，我不敢再要求他為愛排序，我怕我的位置後挪，更怕他說一個我已經知道答案的謊話。

誠如父親預言，我把一顆心懸在初戀男友身上，但我根本不知道自己想要什麼，所以跟對方說：「你可不可以永遠不要改變？」我爸對於感情無常的親身演示根本就是徒勞。跟初戀來回糾纏五年，直到大二才真正斷聯。幾個月後我終於放棄了一生一世一人的執念，喜歡上另一個人。爸得知後對此備感欣慰，依舊鼓勵我不要老記掛未來、相信承諾。但我還是難以避免地變成了「好女人」，咕咚一聲，栽就栽了。

誰在愛的時候都是奮不顧身的。Mila 的腰間有一個大寫的 S，是爸英文名字的縮寫，聽說她也在前幾年也結婚了，偶爾有投資的可靠消息會分享給爸。與現任男友在大學租屋處安穩度日，我偶爾為他煮宵夜。爸大概兩個月一次打越洋電話，問：「最近好嗎？過得還開心吧？」

我想起那些個性迥異的女人，還有她們的笑臉，纏在我爸身上的所有愛阿恨阿，到最後都能是下一個男人可以解決的事。